

证券代码：603969

证券简称：银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3

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溪银龙”）近日收到辽宁省科学技术厅、辽宁省财政厅、辽宁省国家税务局、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并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：GR201721000895，发证日期：2017年12月1日，有效期：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，本溪银龙自认定合格起连续三年（2017年至2019年）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18日